

中縫有釘三、作三角形、鼎峙裏面、故每副之中間露四糲大之隙縫、或卽爲當時繫帶之用。其第五副作四方形、其中間之隙縫、尙含有白色遺渣、堅韌易脆、或卽當時含入其中之物。又第二副、其中含入之物、由其文理周匝、空隙中微露細孔、仔細諦視、極類皮革。每副之一面、邊緣隆起弦紋、中空緣邊亦起弦紋、其他一面則光平。則必以有弦紋者爲外、而光平者爲內也。

銅飾

第三版第四圖
附插銅飾寫形

銅質、共兩副。作雙目相連形。中縫頗狹、兩目面部突出。第一副兩目突處、鑄細孔二十四、邊緣鑄細孔二十、當爲縫鞞之用。裏邊尙有絲織遺物。又其形式微曲、則必附著於曲形或圓狀物之上。余因裏面所粘著之絲織品、及其形曲、又遺存於死者頭部、故余疑爲人類頭部之裝飾物、或女子之帽花。此器與曹武宣及妻蘇氏墓表同出土、則是曹蘇氏之遺物也。第二副形狀相同略小、面突處鑄孔各十四、邊緣鑄孔共二十七、邊緣縫織之線尙存、則此器爲釘載於帽上、或衣物上、益可證明。面部尙粘着粗疏之麻織品殘塊、裏緣亦遺留精緻之絲織品、則此物爲當時人類之裝飾品、益可判明。

銅件

第四版第五至第七圖

第五圖、爲銅耳環、爲婦人耳部之裝飾品。第六圖爲銅飾、半橢圓、作圭形、兩片合成、中含銅

釘、與第二版第三圖同。惟中無長方孔、或亦爲帶上之裝飾品也。面生綠綉。又一鐵件、與銅飾同出土、故附此。